

<<广东地税调研报告>>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广东地税调研报告>>

13位ISBN编号：9787811354904

10位ISBN编号：781135490X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暨南大学出版社

作者：吴昇文 编

页数：25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广东地税调研报告>>

内容概要

《广东地税调研报告·2009》高收入群体的界定与个人所得税的征管研究、近年内上海税收规模或将超过广东、广东产业转移转型及税收对策建议的调研报告、粤苏两省地方税收差距比较分析、广东现代服务业发展及税收对策建议调研报告、广东地税实行战略管理的探索及其完善建议、广东税收、税源的背离与经济可持续发展研究、完善企业跨境并购重组的税收政策建议——以广东企业境外融资为例、宏观地方税负衡量指标体系的构建与应用研究等等。

<<广东地税调研报告>>

书籍目录

高收入群体的界定与个人所得税的征管研究 广东省地方税收研究会课题组近年内上海税收规模或将超过广东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广东产业转移转型及税收对策建议的调研报告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粤苏两省地方税收差距比较分析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广东现代服务业发展及税收对策建议调研报告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广东地税实行战略管理的探索及其完善建议 向景广东税收、税源的背离与经济可持续发展研究 广东省地方税收研究会课题组完善企业跨境并购重组的税收政策建议——以广东企业境外融资为例 黄桂祥宏观地方税负衡量指标体系的构建与应用研究 广州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广州地方税收收入总量被深圳反超之成因及对策初探 广州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国际税收情报交换问题研究 广东省国际税收研究会课题组深圳中小企业发展调研分析报告 深圳市委党校局干班课题组关于基层地税部门推行能级管理与绩效考核的探析 梅州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深圳创业投资现状及促进创投发展的财税政策分析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二稽查局课题组金融危机下东莞劳动密集型企业欠薪欠税对策调研 吴文杰 颜明2007 - 2008年珠海市与珠三角周边城市地方税收对比分析报告 珠海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广州市餐饮业营业税征管情况的调查分析与建议 广州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促进广东扩大内需及其税收政策支持调研报告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非上市企业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分析与对策研究 广州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新加坡、香港经验对信息管税工作的借鉴 林伟明加强网络购物税收征管的思考 成延胜构建评估型大企业税源管理模式初探 广州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广东区域经济和税收差距及其偏差校正的政策意义 满向昱 李殿相阳江承接产业转移的税收思考 阳江市龙方税务局课题组促进珠三角规划纲要有效实施的税收政策问题调研报告 谢红鹰 刘明虎 张楚标 唐铁建后记

<<广东地税调研报告>>

章节摘录

没有确切的调查资料反映社会认同年收入多少才为高收入。国家税务总局颁布了九大高收入行业、九大高收入个人，这比较确切地反映了当前社会高收入群体的分布情况。

本次纳税的申报对象主要是这部分高收入者。

可以从纳税申报结果来考察社会认同的高收入的界定。

本次162.8万纳税人申报的人均年所得达到31.6万元。

尽管在这次纳税申报中，工薪阶层仍然是主角，但162.8万申报人员都属于九大高收入行业、高收入个人。

纳税申报人年均收入32万元可以用于社会认同高收入的界定。

如果考虑到此次纳税申报还有相当多收入更高的个人没有进行申报，人均年收入将比32万元更高。

从个人收入差距角度考察高收入界定，能够有效避免一刀切的做法，各地区能够根据地方经济发展的实际，制定本地区的高收入标准，有助于强化税收征管。

从重点税源控管角度界定高收入，能够减少高收入者的偷税漏税行为，增强税收的调节功能。

但正如文中所分析指出的，高收入者的收入很大部分来源于经营性、财产性收入，对这部分收入税务机关难以掌握其具体数量，难以对这部分收入进行控管。

从社会认同角度考察高收入，各个阶层所处地位不同、价值观不同，使高收入的界定难以从定量角度考察，而且即使能够确定具体标准，也难以反映社会真实情况，它更多受社会群体中数量占主导地位的群体的价值观的影响。

实践中，从收入差距角度考察高收入不但能够反映地区经济发展的现状，而且能够有效实现对高收入群体的税源监管，提高税收征管质量。

四、加强高收入群体税收征管的政策建议 针对我国对高收入群体税收征管的不足，笔者提出如下建议：

第一，从收入差距的角度，制定高收入标准。

充分考虑到地区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合理界定高收入群体，有助于管理资源的合理配置，实现对高收入群体的有效监管。

就广东省来说，本次纳税申报人数达到28.6万人次，如果考虑到还有纳税人未进行申报，申报人数将高于28.6万。

按此次申报规定的年所得12万元作为高收入群体的界定值，显然过低，将导致监管的面过广，重点税源控管资源分散化，达不到对重点税源控管的目的。

第二，加快税收体制改革，建立完善综合的所得税制。

现行分类税与综合申报并行，带来种种问题，而且将有限的管理资源继续配置到已经实现了有效监管的工薪阶层身上，需要强化监管的高收入群体反而没有得到有效监管。

因此，应该加快税制改革的步伐，建立完善综合的所得税制。

<<广东地税调研报告>>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